

湖北科技学院第四届教代会暨工代会 第三次会议提案办理情况的报告

各位代表：

现将学校第四届教代会暨工代会第三次会议提案征集、办理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提案征集与立案交办基本情况

学校四届三次“两代会”会前共征集到教代会代表提案 26 件。代表们立足学校发展实际和教职工需求，通过提案对学校教学、科研、学科、医疗、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积极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合理化建议，充分体现了代表们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对推动学校各项事业的进一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经校工会汇总整理，教代会提案工作委员会审查，16 件为有效提案。其中，立案 9 件，分别交由教务处、科发院、学工部、研究生处、保卫部、工会、信息中心等 12 个职能部门办理落实；7 件作为建议由相关职能部门答复提案人；10 件作为不予受理提案，由校工会通知提案人，并说明不予受理的原因；立案率为 34.6%。

立案的 9 件提案，就内容来说大体上分为 3 类：学科建设和科研类 3 件、教育教学类 2 件，管理服务类 4 件。虽然四届三次整体提案数量比四届二次“两代会”有所减少，但围绕学科、教学科研等立案提案的数量有大幅增加，占比达 55.6%，提案的质

量比往届“两代会”有较大提升。其中，关于《抢抓学科交叉研究 推进 ESI 提升计划培育新质创新能力》的提案，从加快推进学校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计划出发，提出了成立湖北科技学院交叉科学研究院统筹整合校内外人才、团队、平台等优质资源，探索建立交叉院管理机制的初步设想。关于《关注教职工心理健康促进教育事业可持续发展》的提案，从定期组织心理健康培训、建立心理咨询服务平台、组织减压活动和提供休闲设施、制定合理的工作安排和建立科学的评价机制、提供必要的资金和资源支持等方面提出了具体的方案和措施建议。以上两个提案为四届三次“两代会”优秀提案。

为进一步做好提案办理工作，校工会与提案工作委员会召开专题会议，对提案进行逐一分析审议，认真讨论并确定了提案办理牵头、协办单位的；按照“分类处理，归口负责”的原则，将提案分送各有关职能部门承办。

二、提案办理落实情况

四届三次教代会提案严格按照《湖北科技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工作暂行办法》进行规范办理，对提高提案办理质量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2024 年 4 月 24 日，学校召开提案办理督办会，分管校领导对提案承办单位作出了高质量、高效率做好提案办理的明确要求。学校工会及时与各承办单位及提案人沟通交流，回应教职工代表的关切。

各承办单位主要负责人带头将提案办理作为倾听一线声音、

促进工作开展的重要途径，不断强化办理责任，改进工作方法，主动加强沟通协调，提升办理成效，积极而有成效地解决了教职工普遍关注的问题。

特别是关于《抢抓学科交叉研究 推进 ESI 提升计划培育新质创新能力》的提案，承办单位研究生处主要负责同志高度重视，组织党政办、组织人事部、教务处、科发院等协办单位召开协调会，对此提案进行专题研究；多次与提案人对话协商、与提案委员会沟通交流，肯定了提案人关于学校组建交叉科学研究院的建议，并提出了学校加强学科建设采取的相关措施。

三、提案办理工作取得的成效

经过各承办单位的共同努力，9 件立案提案均已按时结案，落实率为 100%。大多数提案建议得到采纳和落实；有的提案在学校政策制度、发展规划和部门工作中得到了体现；有的提案中蕴藏的重要信息成为了学校科学民主决策的重要参考之一；一些涉及学校长远发展及深层次问题的提案，经过办理部门与代表充分沟通协商，形成了广泛共识。

（一）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采纳的

关于“抢抓学科交叉研究 推进 ESI 提升计划培育新质创新能力的建议”的提案，由研究生院、党政办、组织人事部、教务处、科发院负责办理。学校高度重视学科建设工作，2024 年 9 月，学校印发《湖北科技学院优势特色学科（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试行）》，对一流学科的建设任务、申报立项以及绩效评

价做出明确要求；中共湖北科技学院委员会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通过的《湖北科技学院关于学科建设五年行动方案》，对下一步学校学科建设目标、建设内容、建设举措进行了顶层设计。

关于“关注教职工心理健康 促进教育事业可持续发展的建议”提案，由工会负责办理。学校高度重视职工的身心健康，工会通过开展春秋游、职工康乐运动会、篮球和气排球赛事、舞蹈培训班等丰富多彩的活动帮助职工减压。同时，落实并加大帮扶力度，建立起足够的心理支持系统。

关于“省级科研平台科学规范管理问题”的提案，由科发院、组织人事部负责办理。省级平台按上级管理部门相对应的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定期考核。《湖北科技学院科研机构（平台）负责人选聘与管理办法》已于2024年8月印发。

关于“搭建智能信息平台的建议”的提案，由信息中心负责办理。学校目前已建成了数据共享与交换平台，支撑着二十多个系统的数据交换；启动了“教师一表通”建设，汇聚人事、科研等多业务口公共数据，总体上学校数据共治共享的格局已初步形成。

关于“揽月湖沿湖制作防护栏杆的建议”提案，由保卫部负责办理。学校2024年的技防升级项目中拟安装电子栅栏，即沿湖每隔50米左右部署一台双400万双光网络超星光枪球联动AI智能球形摄影机，可实现行为分析、提前预警、分级报警等功能，减少意外发生。按学校项目统筹安排，此项工作2025年落实到位。

关于“加强我校急救教育培训基地及校园急救设施设备建设

的建议”的提案，由学工部、教师工作部、国资处、医学部负责办理。学工部将组织辅导员等教职工参加急救教育培训，培训费从组织人事部的师资培训费中划拨；急救技能培训纳入新生入学安全教育，开设必修课；在揽胜楼新安装一台自动体外除颤仪纳入 2025 年学校的预算。

（二）所提问题列入计划拟解决的

关于“湖北科技学院软件正版化的建议”的提案，由信息中心负责办理。承办单位将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合理制订预算，把正版操作系统、办公软件、杀毒软件等作为采购教学设备、计算机实验室、办公电脑的必备条件；硬性要求维护维修的中标商在电脑维护维修过程中必须安装正版操作系统、办公软件、杀毒软件，逐步推进我校软件正版化工作。建议教职工在后期电脑重装过程中不安装盗版操作系统及软件。

（三）所提问题留作参考或暂难解决的

关于“加大文科繁荣计划投入力度的建议”的提案，由科发院负责办理。学校鼓励科研工作者积极申报高级项目，多种途径获取经费支持用于著作出版。

关于“一人一策个性化安排，一进一退两段式实习的建议”的提案，由教务处、师范学院负责办理。由于个性化安排与两段式实习将为咸宁各县市区教育局统筹管理造成极大不便，各教育局和教育实习基地极力反对此种方式的实施。

以上两项提案事项因受目前条件限制暂时不具备条件实施，

工会通过沟通衔接，拟将建议留作参考或待条件成熟后实施，已取得提案人的理解和支持。

四、存在的问题和努力的方向

在接办、承办提案工作过程中，部分职能部门还存在办理提案不够积极主动、服务意识不够强等现象，个别提案的办理仅停留在一般性答复层面等等。今后，要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高度重视、认真组织，严把提案质量关。各代表团要在做好宣传发动、研究选题和落实提案人工作的基础上，认真审核本团代表所撰写的提案，必要时与主提人共商提案内容，力求观点清晰、事实准确、建议措施具体可行，从源头把好提案质量关。

（二）尽职尽责办理提案，推动提案的有效落实。各承办部门要高度重视教代会提案办理工作，主动积极与代表沟通交流，集思广益。多部门协作办理的提案，牵头部门要主动承当，凝聚合力。

（三）创新工作方式，提升服务质量。提案工作委员会要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主动作为，努力提高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进一步做好提案审查立案工作，为提案代表提好提案、承办单位办好提案提供服务。做好年度优秀提案评选和提案质量评价工作。